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0樓西側
承辦人：黃嬪怡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92
傳真：(02)29660844
電子信箱：ar222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5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217578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1222173027_112D2415687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交通部委辦「『112年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一路老師計畫』之『路老師』初訓、回訓招募計畫」案，請惠予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112年9月5日交安字第11250125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初、回訓場次詳如附件，前開培訓人力資源將運用於高齡者交通安全宣講。
- 三、「路老師初、回訓」報名、截止日期、對象與課程大綱等詳細資訊，即日起請上「路老師培訓網(<https://www.roadteacher.com.tw/>)」，於開放報名期間依作業規定踴躍報名。
- 四、為充實路老師師資，請貴單位鼓勵屆退員工（或講師）、志工……等，踴躍報名參與培訓，本局同意核予市屬學校人員公假排代參與，同時鼓勵偏遠鄉鎮報名參加。
- 五、前開報名表之個人資訊，交通部將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之規定辦理。
- 六、本培訓事宜聯絡人：智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蘇章信先生（電話：(02)25068916#232、Email:road@iactor.com.tw）。

林玲玲

學務處



1128629342

(2023/09/05)

正本：歐陽夢南、何金針、呂素華、吳美滿、藍美玉、鄭福妹、吳美華、李秀敏、吳惠珍、莊惠珍、簡嘉儀、梁蓉清、唐莉玲、莊慧貞、任懷聲、王心瑜、杜娟、陳翠宜、魏明雄、楊智寔、新北市樂齡學習中心、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、新北市各社區大學

副本：

交換戳記
112/09/05 15:23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